

清·李瀚章 编纂
清·李鸿章 校勘

第二卷

曾国藩全集

中国致公出版社

曾国藩全集

(奏稿)

清·李瀚章 编纂

清·李鸿章 校勘

(第二卷)

中国致公出版社

曾国藩·奏稿

卷一

遵议大礼疏

道光三十年正月二十八日

奏为遵旨敬谨详议事。

正月十六日，皇上以大行皇帝朱谕遗命四条内，无庸郊配、庙祔二条，令臣工详议具奏。臣等谨于二十七日集议，诸臣皆以大行皇帝功德懿铄，郊配既断不可易，庙祔尤在所必行。直道不泯，此天下之公论也。臣国藩亦欲随从众议，退而细思，大行皇帝谆谆诰诫，必有精意存乎其中。臣下钻仰高深，苟窥见万分之一，亦当各献其说，备圣主之博采。

窃以为遗命无庸庙祔一条，考古准今，万难从；无庸郊配一条，则不敢从者有二，不敢违者有三焉。

所谓无庸庙祔一条，万难从者。何也？古者祧庙之说，乃为七庙亲尽言之。间有亲尽而仍不祧者，则必有德之主，世世宗祀，不在七庙之数，若殷之三宗，周之文、武是也。大行皇帝于皇上为祧庙，本非七庙亲尽可比。而论功德之弥纶，又当与列祖、列宗，同为百世不祧之室。岂其弓剑未忘，而烝尝遽别。且诸侯大夫尚有庙祭，况以天子之尊，敢废升祔之典？此其万难从者也。所谓无庸郊配一条，有不敢从者二，何也？古圣制礼，亦本事实之既至，而情文因之而生。大行皇帝仁爱之德，同符大造。偶遇偏灾，立颁帑项，年年赈贷，薄海含哺。“粒我烝民”，后稷所以配天也。御宇三十年，无一日之暇逸，无须臾之不敬；“纯亦不已”，文王所以配上帝也。既已具合撰之实，而欲辞升配之文，则普天臣民之心，终觉不

安。此不敢从者一也。历考列圣升配，惟世祖章皇帝系由御史周季琬奏请外，此皆继统之圣人，特旨举行。良由上孚昊眷，下愜民情，毫无疑义也。行之既久，遂为成例。如大行皇帝德盛化神，即使无例可循，臣下犹应奏请；况乎成宪昭昭，何敢逾越？《传》曰：“君行意，臣行制”；在大行皇帝自怀谦让之盛意，在大小臣工宜守国家之旧制。此其不敢从者二也。所谓无庸郊配一条有不敢违者三，何也？坛壝规模，尺寸有定。

乾隆十四年，重加缮修，一砖、一石皆考律吕之正义。按九五之阳数，增之不能，改之不可。七庙配位，各设青幄。当初幄制阔大，乾隆三年量加收改。今则每幄之内，仅容豆笾，七幄之外，几乏余地。我大行皇帝虑及亿万年后，或议增广乎坛壝，或议裁狭乎幄制；故定为限制，以身作则，俾世世可以遵循。今论者或谓西三幄之南，尚可添置一案。暂为目前之计，不必久远之图；岂知人异世而同心，事相沿而愈久！今日所不敢言者，亦万世臣子所不敢言者也；今日所不忍言者，亦万世臣子所不忍言者也。经此次朱谕之严切，盈廷之集议，尚不肯裁决遵行，则后之人，又孰肯冒天下之不韪乎？将来必至修改基址，轻变旧章，此其不敢违者一也。

古来祀典，兴废不常；或无其祭而举之，或有其礼而罢之；史册所书，不一而足。唐垂拱年间，郊祀以高祖、太宗、高宗并祀。后开元十一年，从张说议，罢太宗、高宗配位。宋景祐年间，郊祀以艺祖、太宗、真宗并祀。后嘉祐七年从杨畋议，罢太宗真宗祀位。我朝顺治十七年，合祀天地，日月、星辰、山川于大享殿，奉太祖、太宗以配。厥后亦罢其礼。祀典改议，乃古今所常有。我大行皇帝虑亿万年后，愚儒无知，或有援唐宋罢祀之例妄行陈奏者，不可不预为之防。故朱谕有曰：“非天子不议礼”，以为一经断定，则巍然七幄，与天长存。后世增配之议尚且不许，罢祀之议更何自而兴？所以禁后世者愈严，则所以尊列祖者愈久。此其计虑之周，非三代制礼之圣人，而能如是乎？大行皇帝以制礼之圣人自居，臣下何敢以

寻常之识浅为窥测，有尊崇之虚文，无谋事之远虑。此其不敢违者二也。

我朝以孝治天下，而遗命在所尤重。康熙二十六年，孝庄文皇后遗命云：“愿于遵化州孝陵近地，择吉安厝。”当时臣工皆谓：“遵化去太宗昭陵千有余里，不合祔葬之例。我圣祖仁皇帝不敢违遗命，而又不敢违成例；故于孝陵旁近建暂安奉殿，三十余年，未敢竟安地宫。至雍正初，始敬谨藏事。嘉庆四年，高宗纯皇帝遗命云：“庙号无庸称祖。”我仁宗睿皇帝谨遵遗命。故虽乾隆中之丰功大烈，而庙号未得祖称，载在《会典》，先后同揆矣。此次大行皇帝遗命，惟第一条森严可畏，若不遵行，则与我朝家法不符。且朱谕反覆申明，无非自处于卑屈，而处列祖于崇高。此乃大孝大让，亘古之盛德也。与其以尊崇之微忱属之臣子，孰若以莫大之盛德归之君父？此其不敢违者三也。

臣窃计皇上仁、孝之心，两者均有所歉。然不奉升配，仅有典礼未备之歉；遽奉升配，既有违命之歉，又有将来之虑，是多一歉也。一经大智之权衡，无难立判乎轻重。圣父制礼，而圣子行之，必有默契于精微，不待臣僚拟议而后定者。臣职在秩宗，诚恐不详不慎，皇上他日郊祀之时，上顾成命，下顾万世；或者怵然难安，则礼臣无所辞其咎。是以专折具奏，干渎宸严，不胜惶悚战慄之至，谨奏。

应诏陈言疏

道光三十年三月初二日

奏为应诏陈言事。

二月初八日奉皇上谕令，九卿科道有言事之责者，于用人、行政一切事宜，皆得据实直陈，封章密奏。仰见圣德谦冲，孜孜求治。臣窃维用人、行政二者，自古皆相提并论。独至我朝，则凡百庶政，

皆已著有成宪，既备既详，未可轻议。今日所当讲求者，惟在用人一端耳。方今人才不乏，欲作育而激扬之，端赖我皇上之妙用。大抵有转移之道，有培养之方，有考察之法，三者不可废一，请为我皇上陈之。

所谓转移之道，何也？我朝列圣为政，大抵因时俗之过而矫之，使就于中。顺治之时，疮痍初复，民志未定，故圣祖继之以宽。康熙之末，久安而吏弛，刑措而民偷，故世宗救之以严。乾隆、嘉庆之际，人尚才华，士骛高远，故大行皇帝敛之以镇静，以变其浮夸之习。一时人才循循规矩准绳之中，无有敢才智自雄，锋芒自逞者。然有守者多，而有猷有为者，渐觉其少。大率以畏葸为慎，以柔靡为恭。

以臣观之，京官之办事通病有二：曰退缩，曰琐屑。外官之办事通病有二：曰敷衍，曰颟顸。退缩者，同官互推，不肯任怨，动辄请旨，不肯任咎是也。琐屑者，利析锱铢，不顾大体，察及秋毫，不见舆薪是也。敷衍者，装头盖面，但计目前剜肉补疮，不问明日是也。颟顸者，外面完全，而中已溃烂，章奏粉饰，而语无归宿是也。有此四者，习俗相沿，但求苟安无过，不求振作有为。将来一有艰巨，国家必有乏才之患。我大行皇帝深知此中之消息，故亟思得一有用之才以力挽颓风。去年京察人员，数月之内，擢臬司者三人，擢藩司者一人。盖亦欲破格超迁，整顿积弱之习也。无如风会所趋，势难骤变。

今若遽求振作之才，又恐躁竞者因而幸进，转不足以收实效。臣愚以为欲使有用之才，不出范围之中，莫若使之从事于学术。汉臣诸葛亮曰：“才须学，学须识。”盖至论也。然欲人才皆知好学，又必自我皇上以身作则，乃能操转移风化之本。臣考圣祖仁皇帝登极之后，勤学好问，儒臣逐日进讲，寒暑不辍。万寿圣节，不许间断；三藩用兵，亦不停止。召见廷臣，辄与之往复讨论。故当时人才济济，好学者多。至康熙末年，博学伟才，大半皆圣祖教谕而成

就之。

今皇上春秋鼎盛，正与圣祖讲学之年相似。臣之愚见，欲请俟二十七月后，举行逐日进讲之例，四海传播，人人响风。召见臣工，与之从容论难。见无才者，则勸之以学，以痛惩模棱罢软之习；见有才者，则愈勸之以学，以化其刚愎刻薄之偏。十年以后，人才必大有起色。一人典学于宫中，群英鼓舞于天下，其几在此，其效在彼。康熙年间之往事，昭昭可观也。以今日之委靡因循，而期之以振作，又虑他日更张僨事，而泽之以《诗》、《书》，但期默运而潜移，不肯矫枉而过正；盖转移之道，其略如此。

所谓培养之方何也？凡人才未登仕版者，姑不具论。其已登仕版者，如内阁、六部、翰林院最为荟萃之地，将来内而卿相，外而督抚，大约不出此八衙门。此八衙门者，人才数千，我皇上不能一周知也。培养之权，不得不责成于堂官。所谓培养者，约有数端：曰“教诲”，曰“甄别”，曰“保举”，曰“超擢”。堂官之于司员，一言嘉奖，则感而图功；片语责惩，则畏而改过，此教诲之不可缓也。榛棘不除，则兰蕙减色；害马不去，则骐驎短气，此甄别之不可缓也。嘉庆四年、十八年，两次令部院各保司员，此保举之成案也。雍正年间，甘汝来以主事而赏人参，放知府；嘉庆年间，黄钺以主事而充翰林，入南斋，此超擢之成案也。盖尝论之，人才譬之禾稼，堂官之教诲，犹种植耘耔也。甄别，则去其稂莠也；保举，则犹灌溉也。皇上超擢，譬之甘雨时降，苗勃然兴也。堂官常常到署，譬之农夫日日田间，乃能熟悉稿事也。今各衙门堂官，多内廷行走之员，或累月不克到署，与司员恒不相习。自掌印、主稿数人而外，大半不能识面。譬之嘉禾，稂莠，听其同生同落于畎亩之中，而农夫不问。教诲之法无闻，甄别之例亦废。近奉明诏保举，又但及外官，而不及京秩。培养之道，不尚有未尽者哉！

自顷岁以来，六部人数日多，或二十年不得补缺，或终身不得主稿。内阁翰林院员数，亦三倍于前，往往十年不得一差，不迁一

秩，固已英才摧挫矣！而堂官又多在内廷，终岁不获一见。如吏部六堂，内廷四人，礼部六堂，内廷四人。户部六堂，皆直内廷。翰林两掌院，皆直内廷。在诸臣，随侍御园，本难分身入署；而又或兼摄两部，或管理数处，为司员者，画稿则匆匆一面，白事则寥寥数语，纵使才德俱优，曾不能邀堂官之一顾，又焉能达天子之知哉？以若干之人才，近在眼前，不能加意培养，甚可惜也。臣之愚见，欲请皇上稍为酌量，每部须有三、四堂不入直内廷者，令其日日到署，以与司员相砥砺。翰林掌院，亦须有不直内廷者，令其与编检相濡染，务使属官之性情心术、长官一周知。皇上不时询问：某也才，某也直，某也小知，某也大受，不特属官之优劣粲然毕呈，即长官之深浅亦可互见。旁考参稽，而八衙门之人才同往来于圣主之胸中。彼司员者，但令姓名达于九重，不必升官迁秩，而已感激无地矣。然后保举之法，甄别之例，次第举行乎旧章。皇上偶有超擢，则榷枿一升，而草木之精神皆振。盖培养之方，其略如此。

所谓考察之法何也？古者询事、考言二者并重。近来各衙门办事，小者循例，大者请旨。本无才猷之可见，则莫若于言考之。而召对陈言，天威咫尺，又不宜喋喋便佞，则莫若于奏折考之矣。国家定例，内而九卿、科道，外而督抚、藩臬，皆有言事之责。各省道员，不许专折谢恩，而许专折言事。乃十余年间，九卿无一人陈时政之得失，司道无一折言地方之利病，相率缄默，一时之风气，有不解其所以然者。科道间有奏疏，而从无一言及主德之隆替，无一折弹大臣之过失，岂君为尧舜之君，臣皆稷契之臣乎？一时之风气，亦有不解其所以然者。臣考本朝以来匡言主德者，孙嘉淦以自是规高宗，袁銑以寡欲规大行皇帝，皆蒙优旨嘉纳，至今传为美谈。纠弹大臣者，如李之芳参劾魏裔介，彭鹏参劾李光地，厥后四人皆为名臣，亦至今传为美谈。自古直言不讳，未有盛于我朝者也。

今皇上御极之初，又特诏求言，而褒答倭仁之谕，臣读之，至于抃舞感泣，此诚太平之象。然臣犹有过虑者，诚见我皇上求言甚

切,恐诸臣纷纷入奏,或者条陈庶政,颇多雷同之语,不免久而生厌;弹劾大臣,惧长攻讦之风,又不免久而生厌。臣之愚见,愿皇上坚持圣意,借奏折为考核人才之具,永不生厌敎之心。涉于雷同者,不必交议而已;过于攻讦者,不必发钞而已。此外,则但见其有益,初不见其有损。人情狃于故常,大抵多所顾忌。如主德之隆替,大臣之过失,非皇上再三诱之使言,谁肯轻冒不韪?如藩臬之奏事,道员之具折,虽有定例,久不遵行,非皇上再三迫之使言,又谁肯立异以犯督抚之怒哉!臣亦知内外大小群言并进,即浮伪之人,不能不杂出其中。然无本之言,其术可以一售,而不可以再试。朗鉴高悬,岂能终遁!方今考九卿之贤否,但凭召见之应对;考科道之贤否,但凭三年之京察;考司道之贤否,但凭督抚之考语。若使人人建言,参互质证,岂不更为核实乎?臣所谓考察之法,其略如此。三者相需为用,并行不悖。

臣本愚陋,顷以议礼一疏,荷蒙皇上天语褒嘉,感激思所以报。但憾识见浅薄,无补万一。伏求皇上怜其愚诚,俯赐训示,幸甚,谨奏。

请设坛祈雨疏

道光三十年三月初四日

为农田待泽孔殷,亟请设坛祈祷,以迓天和,而慰民望,仰祈圣鉴事。

窃为民生以穡事为先,国计以丰年为瑞。本年入春以后,雨泽较稀,现在节交立夏,正百谷播种之时,必大沛甘霖,方卜丰绥有兆。近来京畿地方,晴多雨少,粮价渐增。并闻山陕一带,均盼雨甚切。惟冀旬日间普沾甘澍,乃无亢旱之虞。因思丰北大工未竣,漕行或恐愆期。今岁河北各省收成,尤关紧要。我皇上轸念民依,无微不至。凡属雨暘之时,若早蒙宵旰之廑怀。兹当东作方兴,弥

殷望泽。圣主虔申祈祷，苍穹定霈和甘。应请敕下各该衙门，敬谨设坛，诚求膏雨。将见昊慈垂佑，而渥泽旁敷；草野胥欢，而仓箱有庆矣。臣愚昧之见，是否有当？伏乞，皇上圣鉴！谨奏。

条陈日讲事宜疏

道光三十年四月初四日

奏为条陈日讲事宜，补臣前折所未备事。

窃臣前于用人三策折内，言及康熙年间日讲之例。三月十一日，奉谕旨：“着于百日后，举行日讲。所有一切应行事宜，着各该衙门察例详议以闻。”钦此。查康熙年间例案，臣部及各衙门俱已无存。而臣之初意，系于赞助圣学之中，阴寓陶成人才之意。原折内所谓其几在此，其效在彼者，尚未申明详晰。今一切应行事宜，亦必求于人才有益，不徒务讲学之虚名。谨参考《会典》，及《圣祖御制文集》、《国史列传》诸书，竭臣愚见，先定大概规模，补前折所未备，请皇上再交各衙门复议，务使精益求精。圣学人才，两有裨益，方得实效。谨将臣所拟条款，胪列于后：

一、考定日讲设官之制。

谨按日讲起居注官现在满洲十员，汉人十二员。臣考旧章，则日讲官，与起居注官，系属两项，非一项差使也。日讲官，主执经入侍，每日进讲，即宋时崇政殿说书之职也。起居注官，主典礼侍班，簪笔载记，即周时左史右史之职也。我朝顺治十年，设立日讲官。其时并无起居注之名。至康熙九年，复举行日讲，且创立起居注馆。于是起居注官，即以日讲官兼摄之，两项差事，乃并为一项矣。厥后康熙二十五年停止日讲，而起居注官则未尝废，街上“日讲”二字亦未裁去。雍正、乾隆以来，相沿不改。其实所办之事，乃记注侍班之事，“日讲”二字，则有空衔而无实事也。今奉旨举行日讲，似须循名责实，二者分作两项。于现在记注官之外，别添一项人作

日讲官，以复顺治及康熙初年之例。其现在之起居注官，只于銜上裁去“日讲”二字，其余不改，以循雍正乾隆以来之例。庶名实相符，而于六朝成宪皆不稍背云。

一、讲官员数

谨按顺治十二年初设讲官，选词臣八人，不分满汉。康熙九年定设满洲四员，汉官八员。厥后递有增加，至十八员、二十六员不等。盖以讲官而兼记注之事，职务较繁故也。今既将讲官与记注官分作两项，似可循康熙九年之例，定为满洲讲官四员，汉讲官八员。

一、每日进讲员数

谨按顺治十二年，定以掌院学士率讲官或二人，或三人进讲。康熙年间，每日进讲之员无可查考。臣愚以为进讲之员太多，不免徒务虚文。谨拟每日以一人进讲，不事旅进旅退，与寻常召见无异。庶讲官凝定专一，得以悉心启沃。皇上静对臣工，听其讲论今古，亦得细察其精神器识，即此可以陶冶人才矣。

一、讲官应用何项人

谨按现在起居注官，专用翰林、詹两衙门之人。溯查康熙年间，励杜讷以州同而转讲官；高士奇以中书而转讲官，当时取人往往不限资格。又康熙十六年，有满洲讲官兼用小九卿之例。乾隆初年，有呈进讲章兼用科道之例。此次设立讲官，似可援此二例，斟酌行之。臣之愚见，拟请除大学士、掌院学士及六部、都察院职事较繁，无庸充补讲官外，其余内阁学士，及九卿、科道、之由科甲出身者，准其与翰林、詹两衙门一体充补讲官，庶取人之途较广，而仍不违乎成例。

一、保定举讲官之法

谨按顺治十二年，初立讲官，谕令大臣选词臣学问淹博者八人。既由臣下选择，是保举之法也。康熙年间，讲官由题本开列请简。乾隆年间讲官由引见擢用，至今相沿不改。臣思此次复设此

官，仍须行选择保举之法。盖保举尚恐其滥，惟保举讲官，断不至于滥，不特保人者十分慎重，即受保者自揣学问平庸，亦必不敢妄进以取戾也。求皇上于一二品大臣中，特旨派出四、五人，令其各保数员进讲。所保之人，必容止庄重，辞气温雅，又必兼熟《通鉴》、《会典》二书。如不称职，令其退出讲筵；或根柢甚深，而口稍拙讷者，不妨保举。

一、进讲之地

谨按康熙年间进讲之地，懋勤殿为多。惟十二年暂修宫殿，驾驻瀛台，即在瀛台进讲。二十三年天气严寒，即在暖阁进讲。其余或在郊外，或幸南苑，皆不辍讲。是地可随时迁移也。今奉谕旨便殿进讲，皇上现御东书房，臣拟请即在东书房进讲。以后或有迁移，临时再降谕旨。

一、进讲之仪

谨按康熙年间，进讲仪节：初入行三叩礼，侍立，诣讲案前进讲。讲毕，复行三叩礼。至十六年停止讲毕之三叩礼。臣今拟就此仪，稍为酌量，请即东书房言之。皇上升御床西面，床上恭设一横几，为书案，置所讲之书于案上。又预设小几于室中，为讲官之讲案。届时讲官捧书入陈于讲案上，转出案西，跪东北面，一叩，兴；复讲案位，侍立宣讲。讲毕，复转出案西，跪一叩，兴；趋出。如遇圣驾不御东书房，所有皇上南面，讲官北面之处，有时限于地势，再行临时斟酌。谨照此仪，另绘一图附呈。

一、进讲之时

谨按康熙年间，尚未设立军机处，部院奏事，即系大臣入对。承旨，奏事既毕，然后讲官入侍。自九年至二十年，皆然也。二十一年，乃改于部院未启奏之前，讲官先入进讲。遥想其时，大约不过辰刻耳。今则时势移易，较康熙年间迥有不同。康熙年间部院章奏不过数件，今则每日多至七八十件。康熙年间各省章奏，圣祖省鉴，直待夜分然烛之后。今则清晨裁定，宣谕军机而批答。康熙

年间引见人员甚少，今则逐日皆有引见。有此数者之不同，则每日早间圣躬亦烦劳矣。臣之愚见，拟请待引见以后，皇上万机已毕，御前大臣侍卫等皆已散直，日永神暇，然后讲官进讲。则有义理之悦，而无他务之扰，庶几如圣祖读书记中，所谓“神理渊穆，怡然忘倦”云。

一、所讲之书

谨按康熙年间所讲之书，先《四书》、次《尚书》，次《周易》，次《诗经》，次《通鉴》，讲《通鉴》之时，仍兼讲《四书》。而顺治年间，亦曾翻译《通鉴》及《大学衍义》二书呈进。今臣闻圣学高深，诸经通鉴讲贯已熟。窃谓为君之道，莫备于真德秀《衍义》、邱濬《衍义补》二书。真氏于用人之道，邱氏于理财、治民之道，尤言之深切著明。顷给事中吕贤基曾以为请。臣拟请讲此二书，于今日时政实有裨益。

一、陈讲之道

谨按讲官陈说，贵忠诚切直，尤贵明于本朝掌故。康熙十六年，谕讲官宜进直言，毋有隐讳。二十一年谕讲官须有“劝戒箴规”之意，乃称启沃。又圣祖御制讲官箴曰：“礼之行之，朕躬是力。载猷载替，尔职宜飭！”又曰：“谊贵励翼，先正其心。尔苟勿欺，吐辞足钦。”绎此八句，则知切直者未有不由于忠诚也。至于本朝掌故，则大经大法，实有超越前古者。若能于每日进讲之时，将列圣至德善政，称述一二条；不惟君臣之精神互相警发，而为讲官者，必熟于国家之典章。则凡《会典》及列朝《圣训》，皆当时研究。此中之磨厉人才，已不少矣。

一、复讲之法

谨按康熙十四年谕：“日讲原期有益身心，今只讲官进讲，朕不复讲，日久将成故事。不惟于学问之道无益，亦非所以为法于后世也。嗣后进讲时，讲官讲毕，朕乃复讲。如此庶几有裨实学。”钦此：臣思覆讲之法，不过疑者诘之，误者辨之，非必逐句讨论也。今

讲官讲毕，应请皇上于疑难之处，俯加诂问；讲官错误之处，仰承指示，若无疑可问无误可指，即不妨默识深领，方为可久之道。

一、纂成讲书

谨按康熙年间，讲官撰成讲章，分写正、副本，先期将正本进呈。其撰法，先列经文次列诸儒之说，次列讲官推演之义。既讲之后，又将讲章编辑成书。今所传《四书解义》，《书经》《易经》各解义是也。此次所讲《衍义》及《衍义》补，真氏、邱氏之书，本系臣下进讲体裁，不必更撰，讲章亦不必先期呈进矣。只须于本日递一折片，云：“臣某人今日进讲第几卷，第几页；某句起，某句讫。谨奏。”已为简当。至已讲之后，仍须编辑成书，将来刊刻流传，以昭圣学之盛。其编辑之法，先抄真氏邱氏全文，次列讲官敷陈之说，以能征引《会典》者为上。于既讲后，三日呈递。俟发下之后，汇缮成帙，汇成三卷，进呈一次。抑臣又有请者，《圣祖御制文集》中有讲筵绪论二卷，凡八十五条。皇上聪明天纵，讲筵触发，间有绪论，敬祈发下，交讲官编入，使臣等钦诵之余，益加警惕，则兴起多矣。

一、讲官体制

谨按康熙年间，讲官恩遇为隆渥，或赐诗篇，或赐邸第，或赏貂皮，或交部议叙。锡赉便蕃，非常之典，非臣下所敢议及也。至于体制所在，虽属虚文，亦宜稍示优异。一得讲官，虽编、检、科道、皆得专折谢恩，其雨帽、坐垫请照现在起居注官之例。朝贺班次，请照南书房翰林之例。至于春秋经筵侍，班宜在六部堂官之次。并随至文渊阁赐茶。其科道充讲官者，即不派街道巡城差使；间有扈从之时，讲官所用账房及一切应用物件，仍遵康熙十二年谕定章程酌定数目，由内务府给与。

一、进讲年数

谨按康熙进讲，自九年至二十五年，凡十有七载。中间如三藩用兵，九省骚动，捐例常开，仓库空虚，实有倍甚于今日者，而未尝停讲。盖圣祖实由于此中深求政要，兼厉人才，非以此为文章之娱

也。汤斌之放江苏巡抚，圣祖谕曰：“以尔久侍讲筵，老成端谨，故特简尔。”熊赐履之既没，圣祖谕吏部，曰：“赐履夙学老成，为讲官多年，未尝不以内圣外王之道，正心修身之体，直言讲论。”当时伟人辈出，大抵多识拔于讲筵之中。盖侍学既久，故知之真也。皇上复举旧章，伏愿行之久远，不可遽求速效。虽有偏灾、小警，不可停罢。渐濡既久，风气日振。臣前折所谓“十年以后，人才当有起色”也。若举行数载，或即停止，虽于圣学无损，而固不能收百年树人之效。区区之忱，尤在于此。伏乞圣鉴。

以上十四条，竭臣愚忠，初定大概规模；其有不典不详，求皇上、飭交各衙门核覆施行。谨奏。

议汰兵疏

咸丰元年三月初九日

奏为简练军实，以裕国用事。

臣窃维天下之大患，盖有二端：一曰国用不足，一曰兵伍不精。兵伍之情状，各省不一。漳、泉悍卒，以千百械斗为常；黔蜀冗兵，以勾结盗贼为业。其他吸食鸦片，聚开赌场，各省皆然。大抵无事则游手恣睢，有事则雇无赖之人代充。见贼则望风奔溃，贼去则杀民以邀功。章奏屡陈，谕旨屡飭，不能稍变锢习。

至于财用之不足，内外臣工，人人忧虑。自庚子以至甲辰，五年之间，一耗于夷务，再耗于库案，三耗于河决，固已不胜其浩繁矣。乙巳以后，秦豫两年之旱，东南六省之水，计每岁歉收，恒在千万以外，又发帑数百万以赈救之。天下财产，安得不绌。宣宗成皇帝每与臣下言及开捐一事，未尝不咨嗟太息，憾宦途之滥杂，悔取财之非计也。臣尝即国家岁入之数与岁出之数而通筹之。一岁本可余二、三百万。然水旱偏灾，尧汤不免。以去年之丰稔，而江浙以大风而灾，广西以兵事而缓，计额内之歉收，已不下百余万。设

更有额外之浮出，其将何以待之？今虽捐例暂停，而不别筹一久远之策，恐将来仍不免于开捐。以天下之大，而无三年之蓄，汲汲乎惟朝夕之图，而貽君父之忧，此亦为臣子者所深耻也！

当此之时，欲于岁入常额之外，别求生财之道，则搜括一分，民受一分之害，诚不可以妄议矣。至于岁出之数，兵饷为一大宗。臣尝考本朝绿营之兵制，窃见乾隆四十七年增兵之案，实为兵饷赢绌一大转关。请即为我皇上陈之：

自康熙以来，武官即有空名坐粮。雍正八年因定为例：提督空名粮八十分，总兵六十分，副将而下，以次而减，下至千总五分，把总四分，各有名粮。又修制军械，有所谓公费银者，红白各事，有所谓赏恤银者，亦皆取给于名粮。故自雍正至乾隆四十五年以前，绿营兵数虽名为六十四万，而其实缺额常六七万。至四十六年，增兵之议起。武职坐粮，另行添设养廉公费，赏恤另行开销正项。向之所谓空名者，悉全挑补实额，一举而添兵六万有奇，于是费银每年二百余万。此臣所谓饷项赢绌一大转关者也。是时海内殷实，兵革不作，普免天下钱粮已经四次，而户部尚余银七千八百万。高宗规模宏远，不惜散财以增兵力。其时大学士阿桂即上疏陈论，以为国家经费骤加不觉其多，岁支则难为继。此项新添兵饷，岁近三百万，统计二十余年，即须用七千万，请毋庸概增。旋以廷臣议驳，卒从增设。至嘉庆十九年，仁宗睹帑藏之大绌，思阿桂之远虑，慨增兵之仍无实效，特诏裁汰。于是各省次第裁兵一万四千有奇。宣宗即位，又诏抽裁冗兵，于是又裁二千有奇。乾隆之增兵一举，而加六万五千。嘉庆、道光之减兵两次，仅一万六千。国家经费，耗之如彼其多且易也，节之如此其少且难也。

臣今冒昧之见，欲请汰兵五万，仍复乾隆四十六年以前之旧。骤而裁之。或恐生变，惟缺出而不募补，则可徐徐行之，而万无一失。医者之治疮疤，甚者必剗其腐肉，而生其新肉。今日之劣弁羸兵，盖亦当量为简汰，以剗其腐者，痛加训练，以生其新者。不循此